

证券代码：838194

证券简称：金泰美林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委托理财概述

#####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保证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自有闲置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增加资金收益并保持资金流动性。

##### （二）委托理财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三）委托理财方式

#### 1、预计委托理财额度的情形

投资额度单笔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资金可以滚动投资。累计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累计限额。

##### （四）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五）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 二、 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 1、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拟选择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低风险理财产品、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资管产品等安全性高、流动性强、风险可控的产品进行投资，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2、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 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运作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 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金使用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四、 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计划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自有资金安全和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适度、适时地进行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 五、 备查文件目录

- （一）《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二）《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烟台金泰美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